

猫妖

妖怪事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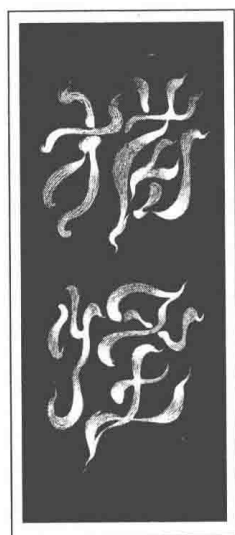
长安

张云·著

一部志怪小说

一切都是猫怪的诅咒吗
人心与猫鬼决战长安

中信出版集团



长安

妖怪事记

张云·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猫怪：长安妖怪事记 / 张云著. —北京：中信出版社，2022.9
ISBN 978-7-5217-4413-2

I. ①猫… II. ①张… III. ①侦探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22）第 081367 号

猫怪：长安妖怪事记

著者：张云

出版发行：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甲 4 号富盛大厦 2 座 邮编 100029）

承印者：北京诚信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880mm×1230mm 1/32 印张：12 字数：319 千字

版次：2022 年 9 月第 1 版 印次：202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ISBN 978-7-5217-4413-2

定价：69.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如有印刷、装订问题，本公司负责调换。

服务热线：400-600-8099

投稿邮箱：author@citicpub.com

陀婢徐阿尼言，本从陀母家来，常事猫鬼。每以子日夜祀之。言子者鼠也。其猫鬼每杀人者，所死家财物潜移于畜猫鬼家。陀尝从家中索酒，其妻曰：“无钱可酤。”陀因谓阿尼曰：“可令猫鬼向越公家，使我足钱也。”阿尼便咒之归。

——〔唐〕魏徵等《隋书·独孤陀传》

隋大业之季，猫鬼事起，家养老猫，为厌魅，颇有神灵。递相诬告，京都及郡县被诛戮者，数千余家。

——〔唐〕张鷟《朝野僉载》

蓄造猫鬼及教导猫鬼之法者，皆绞；家人或知而不报者，皆流三千里。

——〔唐〕长孙无忌等《唐律疏议》

序 章	001
第 一 章 押运银车之猫	010
第 二 章 口吐人言之猫	027
第 三 章 拼接尸体之猫	043
第 四 章 盗取贡银之猫	061
第 五 章 释放怪雾之猫	078
第 六 章 火中杀人之猫	096
第 七 章 踏雪无痕之猫	112
第 八 章 身为神灵之猫	132
第 九 章 骷髅拜月之猫	149
第 十 章 吹响骨笛之猫	168
第十一章 咬人喉咙之猫	187
第十二章 匍匐夜行之猫	206
第十三章 自作蜡像之猫	226
第十四章 腐尸腥臭之猫	245

第十五章	招引国师之猫	266
第十六章	人皮面具之猫	285
第十七章	原形毕露之猫	303
第十八章	布偶镜光之猫	320
第十九章	喋血宫闱之猫	337
第二十章	本物八尾之猫	354
尾 声		378

序章

咚！遥遥地，听见街鼓敲了第八百下。

“夜禁喽，关坊门！”有人喊了一嗓子，接着隐约传来一阵吱嘎嘎的响声。

雨淅淅沥沥下着。已经到了十一月，天气寒冷，月亮埋在薄薄的黑云里，白惨惨的雾气涌动起来，四下寂静无声。

长安城，被横竖三十八条街道分割成的一百零八坊，此刻同时关上坊门，皆淹没在这般水汽之中。

“思来想去，这事，我还是觉得无比蹊跷……”

说话的是个满脸短硬胡须的汉子，身材瘦削，驼着背，穿着一件圆领紧袖褐袍，背着个巨大的血红罗刹面具，黑色腰带上斜插着一支七孔笛，温润无比，看不出材质，或许是骨头的吧。

对面坐着七八个人，影影绰绰的灯火里看不清容貌。

即便是夜禁，在这坊内酒肆之中，众人倒是不担心被巡街的武侯们抓住打个半死。如此的夜谈，在大伙儿劳碌一天之后，多少能够寻些乐趣。

汉子怕是醉了，双目迷离，脸色却是煞白，似乎吓得不轻。

“你们说，这世上，除了自己之外，还会有个一模一样的吗？”汉子的手在颤抖。

有人笑了一声：“骆驼，你没听说过孪生之子吗？”

答话的是个胡人，头戴黑幞头，身穿橘红窄袖圆领袍，下穿一件红白相间的条纹饰花裤，足蹬一双黑色高靽靴，身材短肥，红褐色的胡须

飘于胸前，咧着嘴，戏谑地盯着叫骆驼的汉子。

“万年兄，莫要说笑。”骆驼顿了顿，转脸看着窗外白花花的雾气，沉吟了一下，道，“我说的是……一模一样的……自己！”

周围发出一阵低低的惊呼声。

“说的屁话，哪有这种事情！见到一模一样的自己……莫不是疯癫了？”胡人哼了一声。

骆驼似乎预料到对方的反应，并没有马上反驳，而是端起酒盏，满饮了一杯酒，放下，垂着脑袋：“可是我方才，就在回来的路上，见到了。”

房间里一片死寂，昏暗里一帮听客目瞪口呆，包括那个叫万年的胡人。骆驼交抱起胳膊，身体瑟瑟发抖。

“你们也知道，我是个杖头傀儡师，操的是早出晚归的营生。”他把头侧向另一边。

顺着他的目光，可以看到酒肆檐下放着一个木轮车，插着彩色布幡，车厢里摆放着众多木偶傀儡，小的长不足半臂，大的真人一般，着各色衣衫，眉目面貌，栩栩如生。

若是白天，倒不觉得有什么不妥，可夜晚白幽幽的光线之下，那些木偶虽沉默不语，但黑琉璃制作的眼睛闪烁着，诡异非常。

所谓的杖头木偶，乃是戏法的一种，以木杖操纵木偶完成动作，木偶内部虚空，眼嘴都可以活动，颈部以下接一节木棒或者竹竿，表演者称为傀儡师，于戏台上一手掌握两根操纵木杆表演，谓之“举偶”。

长安人爱热闹，所以傀儡戏最受欢迎，而骆驼的戏法除了一般的唱念做打之外，还夹杂幻术戏法，广受欢迎，所以邀请之人众多。

“今晚，我接了个来金银的大活儿，对方是个极为尊贵之人，故而结束得很晚。”骆驼肩膀颓然垂下，“离开了那府邸，眼见快到了夜禁，又下起雨，我便推着车子，急急往回赶。”

“街道上无有一人，蒙蒙雨气浓雾一般罩在周围，路都看不清楚，开始还能听到周围坊里传来的一两句人语，最后干脆连声音也消失了，只

能听到自己的喘息和心跳……

“我绕过朱雀门，顺着朱雀大街往南走，不想走着走着，竟然晕头转向地到了务本坊西门外。”

万年哇地叫了一声：“莫非到了鬼市那里？”

骆驼点了点头。

有人问道：“鬼市乃何地？”

万年看了一眼那人，道：“想必你是外来客，不知道这鬼市的底细。说是鬼市，其实不是某个处所，而是务本坊西门外的一片区域，那地方每到风雨如晦之时，就时常有人听到喧聚之声。秋冬之夜，偶尔会看到有人在卖干柴，不明事理的憨货买了往往发现是一捆白骨，都说是枯柴精。我还听闻，有人在月夜看到两个野鬼吟诗，一个曰：‘六街鼓绝行人歇，九衢茫茫空有月。’一个和曰：‘九衢生人何劳劳，长安土尽槐根高。’总之，那一片，到了夜里是个常人绝不敢经过的地方。”

言罢，万年皱起眉头望着骆驼：“你顺着朱雀大街往南走，怎么会跑到务本坊西门鬼市去？”

说的也是，要知道务本坊和朱雀大街之间，可隔着一个庞大无比的兴道坊呢。

骆驼摇摇头：“我哪里知道，反正等认出路来，人已经在那里了。”

众人纷纷摇头。

骆驼叹了一口气，道：“我本想尽快离开，怎料雨下得大了，瓢泼一般，我那些傀儡虽蒙了雨布，那般大雨之下，被浇得湿透毁坏，便停了车，在务本坊西门外的那个后土祠门楼下避雨。

“约莫等了一炷香的时间，雨不见停歇，人倒是冻得透骨寒冷，正忍耐不住，忽然从前方的蒙蒙雾气里，驶出一辆镶银挂花的牛车来。”

周围的人面面相觑。

能乘如此车辇之人，定然有些身份。寒冬雨夜，有钱有势的人多半在家里接着歌姬温酒集会，谁会跑到那么个鬼地方去？

骆驼也看出众人的诧异，道：“我也是惊奇，那车子无声无息就如此出现在了眼前，而且车上并无驾驭之人，那头犍牛一步一摇走来，到了祠门口，竟直勾勾停在我面前。接着从车上下来了一个人。”

说到这里，骆驼明显露出了恐惧的表情：“那人下了车便走到门楼一角，站在那里，一声不响。”

万年“咦”了一声，问道：“就一个人？”

“一个人。”

“男子还是女子？”

“男子。”

“你看清对方的面目否？”

骆驼挠了挠头：“雨大天黑，那人距我几步之远，又在门楼阴影之下，看不清容貌。”

房间里又安静下来。

“开始我以为也是个躲雨的，并不在意，可转念一想，那人有牛车，根本不惧雨淋之苦，为何下车到这门楼下呢？便不由得多看了他几眼。不看便罢，看了之后，我就觉得蹊跷了。”

“如何蹊跷了？”万年问道。

骆驼张了张嘴巴，道：“虽然看不清那人容貌，可不管是身材还是神态，越看越熟悉，定然是个熟人，而且是个关系非同一般的熟人！”

满屋子的人，目光炯炯地盯着骆驼。

“我在脑子里想来想去，把认识的人想了个遍，也无法和此人对上号，但这人我肯定熟悉，太熟悉了！”骆驼的声音颤抖起来，“我终于忍不住，便对那人施了一礼，问了一句。”

“然后呢？”万年深吸了一口气。

“连问了几句，那人都没有回答，甚至都没有动。雨也小了，我推起车要走，刚迈开步子，听见那人在身后道：‘我乃开明坊南横街第二家三郎也。’”

骆驼咽了一口唾沫，接着道：“我那时心里暗道一声惭愧——怪不得觉得眼熟，原来是同住一坊之地的邻人呀，就笑了笑，道了声告辞，推车往南走，走了几十丈，突然觉得不对头，忍不住吓得怪叫起来！”

“为何？”听客里有人问。

骆驼抬起头，盯着众人，双目圆睁道：“开明坊南横街第二家，便是我家呀！我长兄、二兄都早夭，三郎便是我自己呀！”

哇！周围顿时一片大乱。

“怎会有此等事？！”万年觉得不可思议。

骆驼战战兢兢：“所以我觉得蹊跷呀！那人身材、神态甚至连说话的语气，都和我一模一样！更蹊跷的是，待我转过身，发现门楼之下早不见了那人，便是那牛车，也消失全无！”

听客们一个个顿时目瞪口呆。

“如此说来，果真是无比蹊跷了。”万年揪着胡须，喃喃自语。

“蹊跷个甚！在这长安城中，这般事情再寻常不过，我碰到件事，比这个蹊跷一万倍。”

就在此时，酒肆里走来一个人，呵呵一笑，走到酒桌跟前，一屁股坐下。

是个老者，约莫六七十岁，穿了件黑色长袍，油腻肮脏，瞎了一只眼，另一只眼睛眸色浑浊，肩膀上蹲着一只黑色大鸟，不知是乌鸦还是八哥，扑闪着翅膀。

“坊正。”听客中有人欠起身。

所谓的坊正，便是一坊之长，虽芝麻大的官儿，寻常人却也不能等闲视之。

老头儿揉着腿，龇牙咧嘴道：“娘的，终是老了，刮风下雨这腿就成了烧火棍。”

“魏叔，你方才说的，是真是假呀？”万年给老头儿倒了一盏酒。

“自然是真的了，我一辈子活在长安城，见过蹊跷的事情太多了。”

老头儿转脸看了看骆驼，“这小子那个时辰碰到那般事，不足为奇。”

“何意？”万年道。

老头儿嘿嘿一笑，饮了一口酒：“你们没听过逢魔之时吗？”

“逢魔之时？倒是不曾听说过。”

“万年呀，你小子虽然是个粟特人，可也常年奔波在外经商，见多识广，怎么连逢魔之时都不晓得？”老头儿白了万年一眼。

万年微微一笑：“还请魏叔赐教。”

老头儿那只独眼变得迷离起来：“所谓逢魔之时，乃是天地交替、阴阳转化之时，此刻阴阳、乾坤颠倒，祸端、妖魔、疾病种种皆起于此时，妖物此时蠢蠢欲动，天色昏昧不明，正邪不分，百魅生，蹊跷现，人往往能碰到魑魅魍魉，故而称逢魔之时。”

万年歪起浓眉：“这逢魔之时，是什么时辰？”

“一天之中有两次，一次在黄昏之后深夜之前，一次便是在黎明破晓之际了。”老头儿如此解释。

众人长了见识，纷纷赞叹。

“魏叔方才说你见过一件事，比骆驼的要蹊跷万倍？”

“当然。”

“长夜漫漫，说来解闷，如何？”万年谄笑道。

老头儿脸上的笑容逐渐收敛，声音也变得低沉了：“我要说的这件事，发生在三天前，初七的晚上，也是那个时刻。”

所谓的“那个时刻”，自然指的是骆驼碰到蹊跷事的相同时段了。

此时屋子里鸦雀无声，只能听到外面雨点敲击在瓦片上的声响。

“那天我去西市买了匹老马，碰到些军伍中的老友，吃了不少酒，耽误了时辰，慢悠悠往回赶，拐到了开化坊荐福寺的东山门前……”老头儿晃了晃脑袋。

万年非常吃惊：“竟然在开化坊荐福寺的东山门！”

开化坊和骆驼碰到蹊跷事的务本坊距离很近，中间隔着一个十字街

头，开化坊在西南，务本坊在东北。

至于荐福寺，在长安更是无人不知，无人不晓了。此地原本是前朝隋炀帝杨广做皇帝前的旧宅晋王府，如今的皇嗣李显先前也住在那里，被称为英王府，故而也被称为“潜龙旧宅”。永淳二年，大帝（唐高宗李治）驾崩后，乃为大帝献福立寺，占据开化、安仁两坊之地，是长安一等一的皇家大寺，便是如今的圣上也格外重视，屡屡至荐福寺降香、放生。

魏老头儿没搭理万年，继续道：“当时虽未下雨，可同样浓雾弥漫，行人寥寥。我骑在那老马上，歪歪斜斜打着盹，突然听到了一阵鼓乐之声。”

“定然是寺里的佛歌了。”万年道。

佛寺之中有晚课，念佛唱经，不足为奇。

魏老头儿摆了摆手：“佛歌我还分不出来？那分明是《庆善乐》。”

《庆善乐》乃太宗所制，又叫九功舞，是大唐最著名的文舞之声，此等歌曲虽民间也可演奏，但因是享乐之乐，绝不可能出现在佛寺之中。

“我当时诧异无比，这《庆善乐》怎会由荐福寺传出？故而睁大眼远远地往东山门那边看了一眼，这么一看……可不得了了。”

魏老头儿伸长了脖子，鸭子一般，独眼圆睁道：“在那大山门之下，竟然出现了一群猫！”

“猫？”

“然也！”老头儿直起了腰，“一群戴着进德冠、穿着紫袴褶童子打扮的猫，真人一般大，舞着长袖，漆髻高耸，欢快而舞，前头有几只，吹拉弹唱，好不热闹。”

听客们全都哗然起来。

“坊正，不会是你老眼昏花了吧？猫，怎会穿起人的衣裳，还载歌载舞？”

魏老头儿怒喝一声：“屁话！我虽老朽不堪，当年也是太宗麾下的锐士，苍蝇自眼前飞过也能分出雌雄，怎会看错？”

“若是如此……倒是蹊跷。”万年道。

“还有更蹊跷的。”魏老头儿兴奋起来，喝了一口酒，咳嗽了一声，“前头的猫吹乐起舞，后面的，约莫有十几只，推着一辆木轮大车，车上……”

说到这里，老头儿顿了顿。

“车上怎的了？”

“那车上……竟然垒满了一层层的银锭，全是上好的雪花银，光亮照着，炫目得让人睁不开眼。”

“嚯！”众人齐齐发出一声惊叹。

群猫穿衣、奏乐、跳舞本就稀奇了，竟然还押着一辆银车！

“然后呢？”万年知道魏老头儿不会说谎，听得津津有味。

魏老头儿目光随即黯淡下来：“我当时也是借着酒劲壮起了胆子，策马奔过去，哪料想还没到跟前，鼓乐之声戛然而止，不但看不到那些猫妖，连银车也消失了。”

众人一个个呆若木鸡。

只有骆驼笑了一声：“坊正，怕是你见我撞鬼，故意说这事吓唬我吧？”

魏老头儿恼怒起来：“这崽子好没良心，我何时说过谎，那晚不但我一人见了，狄小公子你们知道吧？”

“莫不是狄国老的那位长孙？”

狄国老，便是闻名天下的狄仁杰狄相公，万人爱戴，如今的圣上也敬称其为“国老”，可惜两年前病逝了。

“正是！”魏老头儿郑重点了点头，“那晚狄小公子公事在身，领人经过，也亲眼所见。不仅如此，当时从南边还有一大队人马过来，衣冠不像我国人士，也看得清清楚楚。如今长安城都快传遍了，尔等竟然不知，真是孤陋寡闻。”

众人皆沉默，大眼瞪小眼。

“这长安城，人多得如尘土，宫室连绵，晚上灯火如天上繁星，何其壮观。白日，你我这等臣民熙熙攘攘，到了晚上，那便是百鬼夜行嬉戏

之时，想来也寻常了。”魏老头儿喃喃道。

“如此说来，真是比骆驼遇到的，更蹊跷了。”万年点了点头道。

魏老头儿呵呵一笑：“这些年天下虽看似太平，可也暗流汹涌，阴阳颠倒，乾坤不分，何等的事，都不算蹊跷。小老儿我劝各位无事早点儿安息，莫要半夜玄谈，否则招惹了一些东西，可就麻烦了。”

言罢，魏老头儿起身，一瘸一拐往外走，到了门前，停下脚，似乎对骆驼车上的那些木偶傀儡感兴趣。

“这傀儡，今晚见了，不知为何总觉得眉目比往日有了人气了呢？”魏老头儿道。

“你酒饮多了吧！”骆驼摸出一些银钱丢在桌上，一溜烟外面去了，推着车子大步走了。

“这崽子没良心，还怕我拿你那傀儡不成？”魏老头儿骂了两句，大笑离开。

酒肆之中，一帮听客作鸟兽散。

只有那胡人万年，若有所思，兀自端起酒盏，喝了以后，摇了摇头：“真是娘的蹊跷了！”

窗外，雨又大了起来。

白茫茫的雾气涌动着，天地混沌，偌大的长安城朦胧缥缈。

就在那雾气之中，似乎有什么东西藏匿着。

至于到底是何物，谁说得清楚呢。

毕竟，此刻是逢魔之时。

第一章 押运银车之猫

“有些事情，不知道真相，反而更好。”

天气阴沉，快要下雪的样子。

庭院空旷，青石地面被打扫得干干净净，一株巨大的槐树参天而立，其下的水池中，荷花早已枯萎，几只肥硕的鲤鱼兀自游动。池边堆积的土丘上，立着一个被苔藓覆盖的古老石像，看不出面容，仿佛是个童子模样，脖颈儿上系着一条红绳，有种诡异的可爱。

在长安，这般的院子并不算大，可如此整洁的，倒极少。不但地上无一点儿枯枝败叶，便是那槐树，树身也清洗得干干净净。

说话的是个四十岁出头的男人，皮肤白皙得如同初冬的霰雪，大冬天穿着一件白色的麻布长袍，坐在檐下走廊上，光着脚，丝毫不惧怕寒冽之气。

乌纱帽下，一双朗目灼灼有神，嘴角含着淡淡的笑，目光却盯着手中的一卷书。

不止手上，走廊周边也堆满了书籍，一尊紫铜香炉中，青烟袅袅。

这般的男人，宛若山谷中一朵洁白的山茶花，任何人见了，都不免心生愉悦之感。

“哎呀呀，这事我琢磨了一晚，越想越觉得怪异，坊门一开就直奔你这里来了。整个东西二京，谁不知道你‘青钱学士’的大名呀？”白衣男人对面，坐着个高大的男人，陪着笑，正是那胡人万年。

这时，庭院里一个壮汉怒气冲冲地跑过来，叉着腰对康万年骂了一

句：“康老爷，门口赏石上那口唾沫是你吐的吧?! 俺天不亮就起来清扫，累得死狗一般，连树都刷了一遍，你个杀千刀的竟然吐了口唾沫!” 壮汉年约五十，长得虎背熊腰，偏穿了件大红袍服，看着煞是有趣。

“狗奴。”白衣男人笑了笑，抓过身边的扫帚扔了过去。

壮汉接了，叹了口气：“学士不学士，俺不知道，俺家少爷这洁癖，东西二京却是无人不晓! 平日里院中的癞蛤蟆他都不放过，用香熏得晕头转向，那可是千文一两的上好龙涎香呀，真是要家败了。”

走廊上，二人都笑。

正闹着，门外传来马嘶之声，没过多久，闯进来一个人，二十出头，面红齿白，身形魁梧，着一身大红色的锦袍，挎一柄长剑，全身上下收拾得干净利索，急急往里走。

“狄小公子，且住! 且住! 一脚的泥! 洗干净了先!” 壮汉一把扯住那公子。

年轻公子满头是汗，焦急无比，却也忍住气，细细洗刷了一番，这才走到廊下，一屁股坐了，昂着脸望着白衣男人：“出事了!”

白衣男人用书挡着脸，以防那年轻公子的唾沫飞溅过来，皱着眉头道：“你方才吃蒜了? 臭气熏天!”

“别管什么蒜了。出了怪事! 真是蹊跷了!”

“狄小公子说的是荐福寺东山门之事?” 康万年道。

“怎么，你们也知道了?” 年轻公子诧异道。

“这般诡异的事儿，估计如今长安城都已传遍。”康万年看着白衣男人道，“御史，这等奇事，也只有你这般睿智之人能解释了。”

年轻公子张着嘴，跟着点了点头。

大唐，威势煊赫天下，万国来朝，国中英雄俊才如同过江之鲫，若论睿智，排第一号的举世公认乃狄仁杰狄老国公，可惜老人家已仙逝，如今占据魁首的，便是眼前这人。

他于大帝李治调露年登进士第，当时闻名天下的文坛领袖骞味道读